

合同编号：_____



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 核实处置项目

合 同 书



甲 方：扶风县土地勘测规划队（扶风县土地价格评估所）

乙 方：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2月8日

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项目合同

甲方：扶风县土地勘测规划队（扶风县土地价格评估所）

乙方：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过竞争性磋商，由乙方承担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作任务

以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结合近年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和部监管系统相关备案数据，对扶风县“三区三线”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进行核实，全面查清“三区三线”成果启用前因农业结构调整等原因形成的非耕地（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非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少量已依法办理用地手续的土地，区分不同情形，实行恢复整改和调整补划相结合的方式分类处置。

二、提交成果

（一）文本成果

- 1、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方案；
- 2、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总结报告。

（二）表格成果

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情况统计表。

（三）数据库成果

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数据成果。

（四）图件成果

图件电子版和纸质版。

（五）其他成果

- 1、外业调查资料；
- 2、资料汇编(包括基础资料部署文件和特殊情况说明等内容)等；
- 3、下发的资料及数据。

以上成果以电子版（光盘或优盘）和纸质版一式两份移交甲方。

三、双方责任

（一）甲方职责

1、负责提供乙方开展扶风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服务所需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负责。

2、负责组织项目成果的评审和报审工作。

3、配合乙方完成对本项目的调研等工作。

4、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按期如数向乙方支付项目开展费用。

5、对乙方的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方便。

6、乙方编制的所有文件资料、数据等归甲方所有，甲方对乙方交付的编制资料 and 文件一般不得擅自修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范围外的项目，可约定重大修改应取得乙方同意。

（二）乙方职责

1、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和委托要求，依照有关法规和规范等要求，按双方拟定的进度，按时、保质、保量提供相关数据及文件资料。

2、负责各阶段工作会议涉及项目方案的汇报工作，负责提供会议汇报材料、成果等。

3、在项目工作过程和成果报审过程中与甲方密切配合，做好各阶段成

果的修改完善。负责对项目成果作不超出原定委托范围和内容的必要调整和补充。

4、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甲方向乙方提供有关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四、交付期和技术要求

1、交付期

自合同签订180个日历日内完成。

2、如甲方未及时提供所需资料或反馈意见，或未能按时向乙方反馈各阶段审查意见，或未能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编制费时，或由于上级主管部门审查等原因导致成果交付期延误，应顺延。

五、服务酬金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柒万叁仟元整(¥：1473000.00元)。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成果通过省级验收，乙方将数据成果提交至甲方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前开具足额税务发票。

六、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变更相关要求、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未按期提供项目开展必须的资料或工作条件而造成编制工作的返工、窝工或修改编制，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消耗的工作量支付费用。

2、乙方对项目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3、若甲方要求乙方提供超过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或需增加新的工作内容，甲方应向乙方增加支付费用，具体数额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七、附则

1、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无过错一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在履行期限届满前，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的。

(3) 一方迟延履行合同，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合同的。

(4) 一方迟延履行或者有其它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2、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和分歧，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提起诉讼（仲裁或诉讼任选一种）。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5、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扶风县土地勘测规划队(扶风县土地 价格评估所)  (盖章)	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滨河西路征程学苑西邻
电话:	电话: 029-87038933
户名:	户名: 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 91610403664149916J
开户行:	开户行: 长安银行杨凌农大雅苑支行
账号:	账号: 79642170050112010800017189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